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5-07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9.10元/股，回购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东阳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4-50号）。

基于充分利用国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票的支持政策，结合当前市场行情及公司股价变化等情况，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9.1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2.00元/股”；将回购资金来源由“公司自有资金”调整为“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资金”。除上述调整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东阳光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临2024-78号）。

二、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

基于当前市场行情及公司股价变化等情况，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的情况下，公司拟将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12.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5.43元/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为切实推进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综合考虑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变化、股份回购进展等因素，拟调整股份回购价格，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本次方案调整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具有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

四、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事项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88130 证券简称：晶华微 公告编号：2025-001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吕汉泉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自2024年10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下同），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下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截至2025年1月7日，上述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9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41%，增持金额合计人民币7,654,239.82元（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下限金额的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增持公司股份。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若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吕汉泉先生。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吕汉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0,320,000股，直接持股比例43.37%，通过景宁晶股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6.84%的股份；其配偶罗洛仪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0.78%的股份；同时，罗伟绍先生与罗洛仪女士系兄妹关系，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其直接持有公司6.78%的股份。

（三）本次增持计划披露之前12个月内，吕汉泉先生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2025年1月7日，吕汉泉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9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41%，增持金额合计人民币7,654,239.82元（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下限金额的50%。截至2025年1月7日，吕汉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0,612,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3.6808%。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若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一）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吕汉泉先生承诺：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02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01月0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5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8,910,9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64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杨宏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刘敏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526,895	93.9444	4,922,340	5.5362	461,710	0.5194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授权董事会办理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508,195	93.9234	4,917,840	5.5311	484,910	0.5455

（二）涉及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3,321,830	72.2173	4,922,340	26.3144	461,710	2.4683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授权董事会办理有效期的议案	13,303,130	71.1173	4,917,840	26.2903	484,910	2.592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表决议案为普通表决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超过有效表决票半数获得通过。

2、本次会议第一、二项议案因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计代表股份422,129,823股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斌、李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于2024年12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股东大会决议；

3、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5-006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股票在2025年1月6日、2025年1月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累计值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本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不涉及重大重组事项，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公司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5,195.53万元，2024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690.87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25年1月6日、2025年1月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以上，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动力源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5,195.53万元，2024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690.87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二）二级市场累计涨幅较大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1月6日、2025年1月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三）股价偏离同行业上市公司合理估值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市净率（中上协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最新市净率为3.23。公司最新市净率为8.66，公司市净率高于平均水平，股价偏离同行业上市公司合理估值。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董事长李仙德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度正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下属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6亿元的授信额度（实际授信额度以金融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公司管理层审批授信额度内贷款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公司下属公司及参股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决策效率，保证公司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在往年担保余额基础上，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5年度为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6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为参股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0.4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计划额度内确定具体担保事项以及额度调剂事宜，并签署与担保相关的协议等必要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33,020.00万元（不含已经公司总经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长期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项下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仙德先生、陈康平先生、胡建军先生和唐逢源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将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职责，并同步修订工作细则，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本次调整仅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和职责调整，其组成及成员职位不作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年1月修订）》的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拟提名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刘晓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及实际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沙江海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沙江海先生调任公司总经理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9）。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附件：刘晓军先生及沙江海先生简历

刘晓军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青岛海尔集团国内销售区域财务经理，天合光能有限公司事业部财务总监，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沙江海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尚德电力控股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环球太阳能基金董事长助理兼投资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地面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资产管理、战略合作等业务。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2025年度正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下属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6亿元的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资金及外汇管理业务、贸易融资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公司管理层审批授信额度内贷款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书、合同、协议等必要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补非独立董事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晓军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补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聘任总经理情况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沙江海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附件一一个人简历

刘晓军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青岛海尔集团国内销售区域财务经理，天合光能有限公司事业部财务总监，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沙江海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尚德电力控股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环球太阳能基金董事长助理兼投资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地面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资产管理、战略合作等业务。

截至本公告日，刘晓军先生、沙江海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9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月23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23日

至2025年1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3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78	晶科科技	2025/1/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1月22日（9:00-11:30，13:3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股东可以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提交至公司。

5、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1833288 传真：021-51808600

邮箱：irchina@jinkopower.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邮政编码：201106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3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分别收到王洪先生、余俏琦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王洪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因年龄原因，余俏琦女士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王洪先生、余俏琦女士均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洪先生、余俏琦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王洪先生、余俏琦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不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或义务，与公司无重大意见分歧，不存在需向投资者说明的重要信息。

公司董事会对王洪先生、余俏琦女士在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和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7日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曹海云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33,020.00万元（不含已经公司总经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长期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项下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联方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可以使公司合理利用关联方的优质资源，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相关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曹海云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5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本公司、本公司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参股公司。

● 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为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下属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6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为参股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0.4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批复为准。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本次担保计划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司下属公司及参股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决策效率，保证公司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在往年担保余额基础上，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5年度为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6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为参股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0.4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计划概述

（一）担保计划额度

公司及下属公司2025年度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下属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6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为126亿元人民币，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为40亿元人民币；拟为参股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0.45亿元（或等值货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批复为准。

被担保方具体如下：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新增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一、合并报表内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公司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72.55%	2,892.34	360,000.00	23.11%	否
上海晶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4.28%	77,000.00	170,000.00	10.91%	否
上海晶坪电力有限公司	89.27%	32,721.12	120,000.00	7.70%	否
晶科电力（香港）有限公司	83.15%	47,341.84	340,000.00	21.83%	否
Jinko Power Energy Holding，SLU.	73.57%	22,577.10	70,000.00	4.49%	否
其他合并报表内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公司	70%以上	—	200,000.00	12.84%	否
小计	—	182,532.40	1,260,000.00	80.88%	—
二、合并报表内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公司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41%	65,050.34